

發售股份數目：	1,880,077,547 股	招股價：	每股 HK\$ 1.89 – 2.42
集資淨額：	約39.10 億港元	每手：	2,000 股
配售：	90 % 1,692,067,547 股	孖展融資利率：	請致電 2853-2129 查詢
公開申請：	10 % 188,010,000 股	發行市值：	125.21 – 160.32 億港元
獨家保薦人：	BNP Paribas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HK\$1.445 – 1.592

營業記錄：	年結 截至 12 月 31 日	(詳情可查閱招股文件第191-261頁)			
	千港元	收入	毛利	稅前經營利潤	期內全面收入
(年度)：	2015 年	313,030	225,584	267,714	81,888
	2016 年	968,291	719,804	659,067	241,398
	2017 年	1,116,044	827,798	734,809	1,315,325
	2018年6月底	604,549	447,689	386,374	254,235

業務簡介：

就信義能源所擁有及管理且在運營中的大型地面集中式太陽能發電場項目的核准容量而言，集團為一間中國領先的非國營太陽能發電場擁有人及營運商。集團成立並由信義光能分拆之後，擁有並經營最初由信義光能所開發及建造大型地面集中式太陽能發電場項目，所有項目均位於中國。於 2013 年第三季，信義光能於中國開始規劃及開發大型地面集中式太陽能發電場項目，即金寨光伏电站。信義能源的業務模式為收購、擁有及管理大型地面集中式太陽能發電場項目組合，並向國家電網的當地附屬公司銷售電力，據此可產生穩定的收益及現金流入，作為集團的分派。集團主要的業務目標是為股東提供穩定的分派，在太陽能發電場項目組合的規模及核准容量增長後持續長遠增長。

信義能源首批組合的太陽能發電場項目位於安徽省、天津市、福建省及湖北省的戰略位置，限電風險低，並已併入國家電網。分拆及上市後，信義能源專注於太陽能發電場經營業務的同時，保留集團將繼續從事太陽能玻璃業務、工程總承包服務業務及太陽能發電場開發業務。信義能源的全部收益均來自銷售集團所擁有及經營的太陽能發電場項目所生產的電力。

股息政策：

詳情可查閱招股文件第 252 頁。

競爭優勢：

(1) 集團是中國領先的非國營太陽能發電場擁有人及營運商之一，而中國是全球規模最大且增長最快的太陽能市場；(2) 組合包括已併網的大型地面集中式太陽能發電場項目，使用優質及可靠的技術，資產預計可用年期長且交易對方風險低；(3) 太陽能發電場項目表現可預測，上網電價政策支持投資回報的確定性；(4) 有關信義光能所開發或建造已完工及已併網大型地面集中式太陽能發電場項目的太陽能發電場認購期權及太陽能發電場優先購買權以及信義光能開發太陽能發電場之理想往績可支持可見未來增長；及(5) 專業的管理團隊等等。

風險因素：(詳情可查閱招股文件第 25-57 頁)

(1) 面臨有關強制併網及收購可再生能源項目電力的政府政策變動的風險；(2) 面臨有關太陽能發電場項目併網及調度優先權的政府政策變動的風險；(3) 調低上網電價可能會對集團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造成重大及不利影響；(4) 收取上網電價政策的電價調整出現任何重大及持久延誤可能會對集團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造成嚴重不利影響；(5) 面臨收取客戶貿易應收款項的風險；(6) 未必能作出或維持分派；及(7) 依賴少數客戶等等。

集資用途：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 HK\$2.155 計算（即估計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則信義能源估計股份發售及扣除估計承銷折扣及佣金與估計售股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為 3,910.1 百萬港元。信義能源計劃所得款項淨額撥作以下用途：

- 約90% (約3,519.1百萬港元) 將用作支付協定目標價，當中於目標收購完成後將支付50.0%的前期付款，而餘下餘額（即尚餘款項）將根據目標買賣協議於(a)上市日期第四週年或(b)收取目標組合項下太陽能發電場項目相關的電價調整應收款項後分期結清（以較早者為準）；及
- 餘額約10% (約391.0百萬港元) 將用作營運資金及為減低利息開支而進行的貸款再融資。

申請金額：	2,000 股	HK\$4,888.77	50,000 股	HK\$122,219.32
	4,000 股	HK\$9,777.54	300,000 股	HK\$733,315.90
	18,000 股	HK\$43,998.96	2,000,000 股	HK\$4,888,772.68
融資期：	2018年 12 月 13 日至 2018年 12 月 20 日		融資日數：	7 日或以上
截止日：	2018年 12 月 13 日		退款日：	2018年 12 月 20 日
公佈日：	2018年 12 月 20 日 經濟日報/SCMP		上市日：	2018年 12 月 21 日

有意認購者請注意下列事項：

- 請先電話聯絡閣下之經紀或 羅小姐/李小姐 (電話: 2853-2129) 安排申請股數；
- 把有關批核申請股數的金額存入“新富”下列銀行戶口：
恆生銀行 C/A # 262-238223-001 或 集友銀行 C/A # 039-730-0016036-8
- 請在銀行入數紙上註明客戶名稱及申請股數，然後傳真 (2143-7044 / 2853-2244) 回 新富證券有限公司。

重要聲明

這份撮要是一項供投資者參考的資料，撮要內容來自我們認為可靠的資料來源，有關資料或許未經獨立核實審計，新富證券有限公司及其任何董事或代表或職員並不會對此撮要之準確性或完整性作任何保證。另外，此撮要的內容可能會在沒有事先通知的情況下作出變更。客戶若因參考本撮要作出認購/買賣而蒙受損失，本公司恕不負責。客戶若需要更詳盡或準確的資料，請查閱有關的招股文件。請客戶注意本公司及其任何董事或代表或職員可能在客戶收到此撮要已使用或根據此撮要的內容作出任何推薦或買賣，因而構成利益衝突的可能性。本公司重申此撮要並不是用作推銷或引導客戶認購/買賣撮要中所提及之證券，客戶如對本撮要有任何疑問，請聯絡新富證券有限公司。